

#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

聊政发(85)22号



## 关于中原输气公司二大队 建设基地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乡、镇政府、办事处、驻聊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计委计燃(84)088号文件和省政府(84)鲁政函200号文件精神，中原油田建设由濮阳到河北沧州和山东辛店输气管道的重点工程，其中原输气公司二大队基地设在聊城。对此，地市领导非常重视。为确保国家重点工程的建设，使之尽快发挥对社会主义建设的效益，现将中原输气公司二大队来我市建设基地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由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成立中沧线输气管道工程办公室，  
协助中原输气公司二大队做好基地建设和敷设管线等工作。

二、中原输气公司二大队有干部职工1800人、300户左右。公安等部门要按照户籍管理规定，对该大队符合户口迁移手续的干部职工及家属，要积极办理落户手续。

三、城建部门和古楼办事处，要按照国家有关征地政策，尽

192

快办理该大队所占用土地的一切手续。

四、市教育局要负责安排好该大队干部职工的子女入学；市卫生局及所属各医院，要负责解决好该大队干部职工及家属的就医问题。

五、市粮局、商业局、交通局、物资局等部门，要按照有关规定，做好该大队的物资供应和车辆落户等工作。

六、请地区邮电局、林业局、教育局、卫生局等部门，为建设该基地，在通讯、供电、入学、就医等方面，给予大力支持，提供一切方便。



一九八五年二月六日

抄报：行署。

抄送：市委常委、市委各部门、市人大、市政协、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人武部。（共印 50份）

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八五年二月七日印

发